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业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大业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880 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5.31 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7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796,12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相关费用人民币 110,286,000.00 元（不含税），另扣减审核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15,597,000.00 元（不含税）后，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0,237,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7）第 030021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预先投入 30,426,407.54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0,426,407.54 元。

（2）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249,447.80 元。

(3)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扩建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发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此项目已经实施完毕，将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扩建项目实际投入 379,981,699.79 元，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募集资金 95,096,919.10 元已于 2019 年 7 月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公司募投项目之二的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发布《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此项目已经实施完毕，将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②	利息与理财收益③	节余募集资金④=①-②+③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20,361,000.00	87,765,545.62	1,821,160.73	34,416,615.11
合计	120,361,000.00	87,765,545.62	1,821,160.73	34,416,615.11

截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入 87,765,545.62 元，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募集资金 34,416,615.11 元已于 2020 年 6 月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 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资金使用 85,000,000.00 元。

综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552,747,245.41 元，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为 12,486,936.33 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剩余募集资金均已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00 号）的核准，同意贵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5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5 年。截至 2019 年

5月15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495,383,486.00元，另扣减审核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155,000.00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3,228,486.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9)第030011号《认购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

2、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募投项目自有资金预先投入置换募集资金金额213,632,154.52元，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转出2,155,000.00元，共计置换转出215,787,154.52元。

（2）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金额为232,915,466.96元，其中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0,803,127.30元。

（3）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资金使用50,000,000.00元。

（4）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为3,427,164.90元；

综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8,029.42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业经2016年10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6年11月6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剩余募集资金均已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销户。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8110601011300949826	募集资金专户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	55060188000030520	募集资金专户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377030100100077141	募集资金专户	67,116.6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532904065210711	募集资金专户	1,973.08
潍坊银行诸城支行	802160301421054111	募集资金专户	38,939.68
合计			108,029.4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三)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 鸿



胥 娟



2021年 3月 30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023.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4.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274.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扩建项目	否	46,487.60	37,998.17	-	37,998.17	100.00	2019年6月	1,874.52	否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036.10	8,776.55	424.94	8,776.55	100.00	2020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	8,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未承诺效益）	否	
合计	—	67,023.70	55,274.72	424.94	55,274.7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受新冠疫情及下半年原材料价格上涨综合影响，导致2020年度项目盈利能力下降，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① 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扩建项目： 变更前：诸城市辛兴经济开发区大业工业园内，S217省道（朱诸路）北侧，大业股份北厂区内。 变更后：诸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内，S217省道（朱诸路）南侧，东至新平街、西至徐家芦水村用地、南至场站路，大业股份南厂区西侧。</p> <p>②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前：诸城市辛兴经济开发区大业工业园内，S217省道（朱诸路）南侧，大业股份南厂区内。 变更后：诸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内，S217省道（朱诸路）南侧，东至新平街、西至徐家芦水村用地、南至场站路，大业股份南厂区西侧。</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042.64万元。其中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扩建项目先期投入资金2,785.23万元，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资金257.4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扩建项目和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共结余资金12,951.35万元，结余原因：1、项目用设备采购金额降低；2、闲置资金理财产生收益；3、存在未来尚需支付的项目合同尾款及质保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说明：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件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322.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80.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70.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子午线轮胎钢丝帘线技术改造项目(三期第一阶段)	否	44,322.85	44,322.85	5,080.31	44,870.26	101.24	2020年5月	-719.93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合计	-	49,322.85	49,322.85	5,080.31	49,870.26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于2020年5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正式达产尚未满一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1,363.22万元，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转出215.50万元，共置换转出21,578.72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说明：

-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